

環境保護署就 SKDC(M)文件第 22/24 號的回應

於西貢區內設立恆常的園林廢物回收點，加強處理塌樹廢物

環境保護署（環保署）的回覆

就西貢區議會議員要求於西貢區內設立恆常的園林廢物回收點，加強處理塌樹廢物，環境保護署（環保署）現回覆如下：

為推行將園林廢物循環再造，減少棄置於堆填區，環保署一直鼓勵社會各界把合適的園林廢物送往 Y·PARK [林·區]。Y·PARK [林·區]主要處理源自工務工程、場地的日常園林保養及颱風等緊急事故後清理工作，所收集的木質園林廢物，例如樹幹、相連的樹枝和嫩枝。環保署一直與各政府部門、園藝承辦商及有關的業界保持聯絡，安排將合適的園林廢物運送到 Y·PARK [林·區] 循環再造。

由於一般家居甚少產生上述木質園林廢物，因此環保署現時未有於社區設立恆常的園林廢物回收點。然而，我們明白在特別節慶期間，如聖誕及新年，市民或會購置天然聖誕樹及桃花作裝飾。有見及此，環保署自 2016 年及 2017 年起分別開始舉辦《天然聖誕樹回收計劃》及《桃花回收計劃》，收集天然聖誕樹及桃花並送往 Y·PARK [林·區] 循環再造。為方便市民參與，以 2024 年《桃花回收計劃》為例，我們共設立了 54 個地區收集點，當中西貢區有 3 個收集點（包括綠在西貢及兩個公眾垃圾收集站）。

我們非常感謝市民的支持和參與，讓園林廢物得以循環再造，轉廢為材。我們將不時檢視有關安排，以進一步推廣園林廢物回收及升級再造，提高效能。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117 7502 與本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(區域東)4 黃可瑩女士聯絡。

環境保護署

2024 年 2 月